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编号:临2020-037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5月26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取消与海航航空(香港)有限公司部分飞机出售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海航航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航空香港")签署《飞机购买取消协议》,取消向海航航空香港出售自有的4架B737-800飞机、2架B787-8飞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2016)有限公司与海航航空香港签署《飞机购买取消协议》,取消出售自有的2架A350-900飞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与海航航空香港签署《飞机购买取消协议》,取消出售自有的1架B737-800飞机。以上飞机涉及金额共计453,937.84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徐军、刘位精、陈明、伍晓熹、张志刚、刘吉春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受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影响,航空业整体受不利影响较大。本次交易取消后,公司后续将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展和市场需求恢复情况,动态优化调整运力投放及飞机出售计划。公司董事会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全部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取消与海航航空(香港)有限公司部分飞机出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0-038)。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6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股权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持有的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金额共计74,911.83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徐军、刘位精、陈明、伍晓熹、张志刚、刘吉春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实现资产负债结构的科学化;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优势,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专注经营航空客货运业务,深入推进优化改革。公司董事会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全部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0-039)。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6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岛临空")出资人民币250,000.00万元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技术"),交易完成后海航技术注册资本由255,000.00万元增加至374,617.22万元,公司、海岛临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68.07%、31.93%。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徐军、刘位精、陈明、伍晓熹、张志刚、刘吉春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交易有利于海航技术充实注册资本金、降低资产负债率;有利于海航技术充分借助海岛临空在机场运营管理、项目建设等临空产业领域的优势地位,促进其业务升级及市场拓展。公司董事会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全部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0-040)。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6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6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2020-041)。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编号:临2020-038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与海航航空(香港)有限公司 部分飞机出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拟与海航航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航空香港"或"买方")签署《飞机购买取消协议》,取消向海航航空香港出售自有的4架B737-800飞机、2架B787-8飞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2016)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2016)")拟与海航航空香港签署《飞机购买取消协议》,取消出售自有的2架A350-900飞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航空")拟与海航航空香港签署《飞机购买取消协议》,取消出售自有的1架B737-800飞机。以上飞机涉及金额共计453,937.84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

受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影响,航空业整体受不利影响较大。本次交易取消后,公司后续将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展和市场需求恢复情况,动态优化调整运力投放及飞机出售计划。

一、取消出售飞机事项概述

㈠取消出售飞机事项基本情况

海航控股分别于2019年6月11日、2019年6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16架老旧飞机的报告》,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向海航航空香港处置自有的4架A319飞机、8架B737-800飞机及4架A319飞机,交易金额共计276,348万元人民币。

海航控股分别于2019年9月27日、2019年10月1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飞机的报告》,同意公司向海航航空香港出售自有的4架B737-800飞机、2架B787-8飞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2016)向海航航空香港出售自有的2架A350-900飞机;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华航空向海航航空香港出售自有的1架B737-800飞机,交易金额共计455,243.69万元人民币。

自2020年初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迅速蔓延,部分国家和地区受疫情影响日趋严重。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对航空运输业产生了较大冲击,旅客出行的需求和意愿大幅降低,航空业整体环境不利。因买方运营策略的调整,并经交易双方友好协议,现拟取消上述5架B737-800飞机、2架B787-8飞机和2架A350-900飞机的出售交易。

取消的9架飞机具体情况如下:

原转让方	机型	架次	原交易金额(万元)
海航控股	B737-800	1	23,914.89
海航控股	B737-800	3	61,389.23
海航控股	B787-8	2	129,876.39
海南航空(2016)	A350-900	2	215,941.00
新华航空	B737-800	1	22,816.33
合计	-	9	453,937.84

㈡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因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系公司重要股东,海航航空香港受海航集团控制,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交易时,公司董事徐军、刘位精、陈明、伍晓熹、张志刚、刘吉春已回避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6票回避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㈠公司名称:海航航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㈡注册地址:香港观塘巧明街111号富利广场2103室

㈢注册资本:12,908.23万元人民币

㈣经营范围:航空运输相关项目的投资管理

㈤股东及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海航旅业(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37.00	51.28
2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5,971.23	48.72
合计		12,908.23	100.00

三、飞机购买取消协议主要内容

㈠ 4架B737-800飞机和2架B787-8飞机购买取消协议

1.转让方: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受让方:海航航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3.主要条款:

结合当前整体航空市场形势,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4架B737-800飞机和2架B787-8飞机的买卖交易,终止交易金额为215,180.51万元。

㈡ 2架A350-900飞机购买取消协议

1.转让方:海南航空(2016)有限公司

2.受让方:海航航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3.主要条款:

结合当前整体航空市场形势,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2架A350-900飞机的买卖交易,终止交易金额为215,941.00万元。

㈢1架B737-800飞机购买取消协议

1.转让方: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2.受让方:海航航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3.主要条款:

结合当前整体航空市场形势,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1架B737-800飞机的买卖交易,终止交易金额为22,816.33万元。

四、终止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受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影响,航空业整体受不利影响较大。本次交易取消后,公司后续将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展和市场需求恢复情况,动态优化调整运力投放及飞机出售计划。

五、独立董事意见

受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影响,航空业整体受不利影响较大。本次交易取消后,公司后续将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展和市场需求恢复情况,动态优化调整运力投放及飞机出售计划。公司董事会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全部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编号:临2020-039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

为优化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资产结构,使公司专注航空客货运业务,进一步实现"聚焦主业健康发展"的目标,公司拟向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础产业集团")转让持有的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羽飞训")100%股权,交易金额共计74,911.83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交易相关方履行审议程序、相关行政监管部门核准/备案后实施。本次交易实施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实现资产负债结构的科学化;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优势,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专注经营航空客货运业务,深入推进优化改革。本次交易整体符合公司当前的战略定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财务表现的具体影响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㈠交易基本情况

海航控股拟向基础产业集团转让天羽飞训100%股权,交易金额共计74,911.83万元人民币。

㈡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因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系公司重要股东,基础产业集团受海航集团控制,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交易时,公司董事徐军、刘位精、陈明、伍晓熹、张志刚、刘吉春已回避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6票回避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㈠公司名称: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㈡注册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大厦15层

㈢法定代表人:陈德辉

㈣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862.46万元

㈤经营范围:建筑设计、基础设施建设的咨询;商业、酒店、机场、房地产的投资与管理;能源、新技术、新材料的投资开发;股权投资;旅游项目开发;农业项目开发。

㈥股东及股权结构:

基础产业集团为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㈦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基础产业集团经审计总资产7,509,446.93万元人民币,净资产2,069,774.21万元人民币;2019年1~12月总收入1,051,377.36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51,649.27万元人民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基础产业集团经审计总资产8,647,504.64万元人民币,净资产2,778,835.18万元人民币;2018年1~12月总收入1,077,995.53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19,086.71万元人民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基础产业集团经审计总资产8,433,138.24万元人民币,净资产3,327,205.71万元人民币;2017年1~12月总收入1,044,626.19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21,344.19万元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㈠公司名称: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㈡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龙塘镇潭口村

㈢法定代表人:关磊

㈣注册资本:人民币37,495.31万元

㈤经营范围:飞行员、乘务员等与航空相关人员的培训服务,模拟机维护、维修等相关技术服务,航空业务知识培训,飞行体验,模拟机备件售后支持,模拟机应用软件和视景机场的开发及销售,住宿服务,房屋租赁。

㈥股东及股权结构:

天羽飞训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㈦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2019年数据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2020年1-3月数据为未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报表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项目/报表年度	2019年1-12月	2020年1-3月
总资产	153,736.44	156,209.03	营业收入	41,167.63	6,103.29
总负债	87,256.98	90,732.50	利润总额	3,105.90	-1,002.93
净资产	66,479.46	65,476.53	净利润	2,846.65	-1,002.93
			扣非净利润	2,846.65	-1,002.93

四、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㈠交易各方:

1.转让方: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受让方: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㈡标的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㈢股权转让:

1.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按照中国法律和法规的规定,转让方同意将其持有的天羽飞训100%股权,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价款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价款受让转让方拟转让之天羽飞训100%股权。

2.基于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而发生的税费,由协议双方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主管部门的要求各自承担。

3.转让方和受让方一致同意,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条款办理股权转让所需要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取得有关权利机构审批、按照信息披露要求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披露及在登记机关办理变更手续。

4.过渡期为协议签订之日(含该日)起至交割完成日止。过渡期期间,标的公司利润和亏损均由转让方享有和承担;股权交割日后,标的公司利润和亏损由受让方享有和承担。

5.在标的股权完成过户后6个月内,转让方为标的公司提供的信用担保应予以解除,如有标的公司为转让方提供的反担保一并解除,标的公司的信用担保主体应由转让方变更为受让方,受让方应提供必要协助。

㈣股权交割

协议签署生效后,在九十日内完成标的股权交割。

㈤价款支付

转让方及受让方同意在协议生效后按如下安排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1.协议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90%股权转让价款67,420.65万元。在转让方收到第一笔股权转让款10日内,标的公司完成董事会改组及章程修改,同时转让方需协助标的公司向工商主管部门提交此次股权变更申请,完成工商变更;

2. 在转让方完成前款所列事项后3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10%股权转让价款7,491.18万元;转让方需在收到第二笔股权转让款10日内,启动标的公司核心资料及实体物品(包括但不限于工商资料、印章、财务资料等)的移交,完成标的公司管理交接。

㈥生效条件

本协议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1.本协议经各方授权代表签订并盖章;

2.转让方、受让方股东大会已批准本次股权转让。

㈦违约责任

1.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即对协议双方具有约束力,协议双方均需全面履行本协议条款。

2.任何一方或多方有以下情形之一即视为违约:

a.不履行协议或履行协议不符合约定条件;

b.违反任何其在本协议项下的陈述与保证;

c.其在本协议项下的陈述与保证与事实不符或有错误(无论善意与否)。

3.转让方及标的公司承诺,标的公司不存在认为为关联方及第三方担保、股权质押情形,标的公司不存在贷款逾期情况。股权交割后,如受让方发现实际情况与该承诺不一致的,受让方应与转让方协商沟通,并视情况向转让方追偿。

4.其他守约方可要求违约一方或多方赔偿违约行为所遭受的所有直接或者间接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用、律师费等),并可要求继续履行本协议,但协议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关联交易的评估及定价情况

㈠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天羽飞训股权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0)第0639号《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所涉及的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㈡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㈢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㈣评估范围:天羽飞训的整体资产,包括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㈤评估结果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天羽飞训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53,736.44万元,评估价值为162,168.81万元,增值额为8,432.37万元,增值率为5.48%;负债账面价值为87,256.98万元,评估价值为87,256.98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66,479.46万元,评估价值为74,911.83万元,增值额为8,432.37万元,增值率为12.68%;

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天羽飞训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85,432.86万元,评估增值18,953.40万元,增值率为28.51%。

㈥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收益法受企业未来盈利能力、资产质量、企业经营能力、经营风险的影响较大。天羽飞训属于飞行培训行业,服务的主要客户为海航集团关联航空公司,历史期部分年度毛利率较高,毛利率和利润率水平波动较大,标的公司管理层对未来年度盈利预测主要参数估算准确性不好把握,未来预测存在较高的不确定性。

而资产基础法从资产重置的角度反映了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结合本次评估情况,被评估单位详细提供了其资产负债相关资料、评估师也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进行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相对而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更为可靠,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因此,选取资产基础法得出的天羽飞训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74,911.83万元作为参考依据,经各方友好协商,海航控股拟以74,911.83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天羽飞训100%股权。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实现资产负债结构的科学化;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优势,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专注经营航空客货运业务,深入推进优化改革。本次交易整体符合公司当前的战略定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在本次交易获批并实施完成后,天羽飞训不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航控股无委托天羽飞训理财情况,也不存在天羽飞训向海航控股拆借资金等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航控股对天羽飞训担保余额31,655万元。股权转让完成后,该笔担保将转变为关联担保。公司已就以上担保的解除做出约定,并未在原有担保责任上加重公司的义务,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预计产生处置损益0.53亿元,对公司财务表现的具体影响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实现资产负债结构的科学化;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优势,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专注经营航空客货运业务,深入推进优化改革。公司董事会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全部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20-040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岛临空")拟出资人民币250,000.00万元增资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技术")。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交易相关方履行审议程序、相关行政监管部门核准/备案后实施。本次交易实施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海航技术充实注册资本金、降低资产负债率,促进海航技术业务升级及市场拓展。本次增资后,海航技术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享受海航技术优质发展的成果。本次交易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㈠交易基本情况

海岛临空拟出资人民币250,000.00万元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海航技术,交易完成后海航技术注册资本由255,000.00万元增加至374,617.22万元,海航控股、海岛临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68.07%、31.93%。

㈡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因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系公司重要股东,海岛临空受海航集团控制,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交易时,公司董事徐军、刘位精、陈明、伍晓熹、张志刚、刘吉春已回避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6票回避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㈠公司名称: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㈡注册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大厦15层

㈢法定代表人:杨惟尧

㈣注册资本:人民币530,000.00万元

㈤经营范围:机场投资,机场运营管理与国内外航空运输有关的地面服务,机场与机场相关的其他项目的投资建设,国内外航空运输业务代理,物流,仓储(非危险品),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临空产业的投资及管理,国内外航空运输业务的技术合作、咨询和服务,农业项目开发,财产租赁,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五金交电、建筑机械销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销售,旅游项目开发及管理。

㈥股东及股权结构:

海岛临空为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㈦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海岛临空未经审计总资产3,616,199.18万元人民币,净资产1,206,117.22万元人民币;2019年1~12月总收入725,926.2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40,037.85万元人民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海岛临空经审计总资产4,084,551.22万元人民币,净资产991,278.44万元人民币;2018年1~12月总收入821,913.75万元人民币,净利润329,686.97万元人民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海岛临空经审计总资产3,281,794.20万元人民币,净资产1,005,779.07万元人民币;2017年1~12月总收入598,153.58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59,173.56万元人民币。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㈠公司名称: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㈡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海口保税区东103室

㈢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㈣注册资本:人民币255,000.00万元

㈤经营范围:为国内外用户维护、维修和翻新航空器、发动机(包括辅助动力装置)和其他附件;为国内外航空公司提供机务勤务保证,派遣人员提供维修和技术服务;机队技术管理及其他工程服务;校验服务;发动机、附件和其他部件的分包管理;人员培训;技术咨询;维修开发;地面设备及设施的设计、制造、修理、管理及物流服务;航空器材的设计、制造、仓储、物流、销售以及航空器材保障和管理服务;资产管理(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㈥ 股东及股权结构:

1.本次增资前股东及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	100.00
合计		255,000.00	100.00

2.本次增资后股东及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	68.07
2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19,617.22	31.93
合计		374,617.22	100.00

㈦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2019年数据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2020年3月数据为未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报表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项目/报表年度	2019年1-12月	2020年1-3月
总资产	1,292,784.60	1,316,496.94	营业收入	290,880.65	40,117.59
总负债	872,561.15	896,333.31	利润总额	19,994.76	-6,548.80
净资产	420,223.45	420,163.63	净利润	19,495.32	-6,548.80
			扣非净利润	11,763.07	-7,534.98

四、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㈠增资方: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㈡标的公司: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㈢价款支付

1.经各方协商一致,增资方确认以250,000.00万元人民币增资目标公司,原股东同意此次增资;

2.增资方承诺,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增资方需将增资款250,000.00万元支付至目标公司账户;

3.原股东与目标公司承诺,完成增资后10日内,出具验资报告及出资证明,目标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由增资方委派1名董事,并修改公司章程;完成增资后30日内,完成工商股权变更事宜。

㈣生效条件

本协议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1.本协议经各方授权代表签订并盖章;

2.增资方、原股东均按照各自公司章程经有关权利机构进行审议,取得相关决议文件,并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披露。

㈤违约责任

1.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即对协议各方具有约束力,协议各方均需全面履行本协议条款。

2.任何一方或多方有以下情形之一即视为违约:

a.不履行协议或履行协议不符合约定条件;

b.违反任何其在本协议项下的陈述与保证;

3. 守约方可要求违约一方赔偿违约行为所遭受的所有直接或者间接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等),并可要求继续履行本协议,但协议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关联交易的评估及定价情况

㈠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增资的海航技术股权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0)第0548号《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涉及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㈡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㈢评估方法:收益法、市场法;

㈣评估范围:海航技术的整体资产,包括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㈤评估结果: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海航技术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533,795.43万元,评估增值113,571.97万元,增值率为27.03%;

采用市场法评估后的海航技术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525,753.43万元,评估增值105,529.97万元,增值率为25.11%。

㈥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本次对海航技术的股权价值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评估人员仅能够从公开市场通过年报等公开渠道取得数据,这就导致因取得的数据有限使得数据质量不会太高,很难将上市公司与评估对象的相似程度进行准确量化和修正,会产生一定的误差。因此市场法评估结果的准确性较难准确考量。另外,市场法基于基准日资本市场的时点影响进行估值而未考虑市场周期性波动也可能影响市场法评估结果的准确性。

海航技术的主营业务为飞机的维护与维修。飞机维护与维修业务技术壁垒高,企业资质要求严格,技术员工养成难度大等特点使得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如在技术能力、经营网络、企业资质、人力资源等在收益法评估过程中能够得到量化体现在企业的净现金流中,所以,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好体现企业整体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另外,根据海航技术业务特点,海航技术为海航控股提供的航线维修、机身维修、机队管理服务主要采用按飞行小时包修模式定价。海航技术对长期的综合性维修合同采取飞行小时包修定价模式。飞行小时包修模式按照飞机飞行的时长作为定价依据,对飞机航线维修、机身维修、机队管理等业务进行整体统一定价。该种定价模式在行业内的长期维修服务业务中具体较高的普遍性。在上市公司与海航技术间签署技术支援总协议时,主要根据参考中国民航局发布的《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民航发[2007]159号,以下简称"159号文")、《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标准调整方案的通知》(民航发[2017]18号,以下简称"18号文")、《关于下发运输航空公司维修系统人员配备的要求的通知》(民航飞发[2010]15号,以下简称"15号文")对于部分维修项目的工时,收费的指导及各单项主要维修项目的投入成本和市场情况作为其定价基础是公允的。

从评估参数数据质量方面对比,收益法评估结果要优于市场法,最终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海航技术的最终结论。

因此选取收益法得出的海航技术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533,795.43万元作为参考依据,经各方友好协商,海岛临空拟增资海航技术250,0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海航技术实收资本为374,617.22万元,其中海航控股持股68.07%,海岛临空持股31.93%。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交易有利于海航技术充实注册资本金、降低资产负债率;有利于海航技术充分借助海岛临空在机场运营管理、项目建设等临空产业领域的优势地位,促进其业务升级及市场拓展。本次增资后,海航技术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享受海航技术优质发展的成果。本次交易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交易有利于海航技术充实注册资本金、降低资产负债率;有利于海航技术充分借助海岛临空在机场运营管理、项目建设等临空产业领域的优势地位,促进其业务升级及市场拓展。公司董事会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全部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公告编号:2020-041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6月11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大厦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11日

至2020年6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与海航航空(香港)有限公司部分飞机出售的报告	√	√
2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股权的报告	√	√
3	关于全资子公司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报告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该等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5月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20-037)。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同时持有本公司A股和B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221	海航控股	2020/6/2	-
B股	900945	海控B股	2020/6/5	2020/6/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股东持股东有效证明、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股权有效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公司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须持股权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于2020年6月10日17:00前到海航大厦8层东区进行登记,传真及信函登记需经我司确认后有效。

六、其他事项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海航大厦8层东区

联系电话:0898-66739961

传真:0898-66739960

电子信箱:hhgfdshmsbgs@hnair.com

邮编:570203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与海航航空(香港)有限公司部分飞机出售的报告			
2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股权的报告			
3	关于全资子公司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0-057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丽珠集团出售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19.99%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集团)拟出售其持有的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科公司)19.99%股权,本次出售对价约为人民币12,150.75万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近日,丽珠集团、余永毅先生(尼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创始人)、紫金中浩(浙江)投资有限公司、吴光明等尼科公司其他股东(上述各方统称为:售股股东)、尼科公司与Genesis Medtech Investment (HK) Limited(以下简称:Genesis或投资人)签署了《关于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Genesis同意以人民币51,592.50万元或等值美元受让售股股东所持有的尼科公司8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截至本公告日,丽珠集团持有尼科公司19.99%股权,丽珠集团出售持有尼科公司19.99%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出售股权)的对价约为人民币12,150.75万元。

基于本次出售对价未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依据相关规定,本次出售股权无须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股权出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Genesis Medtech Investment (HK) Limited

企业性质:私人公司

注册地:中国香港

主要办公地点:中国香港中环干诺道中30-32号庄士大厦15楼

董事成员:Fok Chung Shing Vincent(霍中丞)、SeanShiyu Zhang(张石羽)

注册资本:260,749,009美元及1港币

注册号:2618101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医疗科技行业的产业投资业务

控股股东:Genesis Medtech Group Limited

Genesis与本公司及丽珠集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任何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Genesis控股方Genesis Medtech Group Limited的主要财务数据:

2019年度:总资产人民币2,489,254,000元,净资产人民币1,990,359,000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丽珠集团出售所持尼科公司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情形;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被查封、冻结等情形。

2、尼科公司基本情况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认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认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余永毅	475.258482	37.60%	252.748543	20.00%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2.6316	19.99%	-	0.00%
紫金中浩(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224	17.73%	-	0.00%
吴光明	105.263176	8.33%	-	0.00%
其他股东小计	206.589457	16.35%	-	0.00%
Genesis Medtech Investment (HK) Limited	-	0.00%	1,010.994172	80.00%
合计	1,263.742715	100.00%	1,263.742715	100.00%

主营业务:医疗器械的生产(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医疗器械的研发、技术服务;一类医疗器械的生产;一、二类医疗器械(不含需领取许可证的项目)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1,263.742715万元

设立时间:2011年3月10日

注册地:无锡市滨湖区十八湾路288号湖景科技园17号楼

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63.33	711.47
营业利润	1,131.67	197.46
净利润	843.72	19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80	141.94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590.08	6,723.03
负债总额	279.53	208.53
应收款项总额	113.76	8.75
净资产	6,310.55	6,514.5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诉讼与仲裁事项)	-	-

3、本次出售股权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4、丽珠集团不存在为尼科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尼科公司理财,尼科公司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尼科公司与本公司无经营性往来情况,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实际控制人及创始人:余永毅

售股股东: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余永毅、紫金中浩(浙江)投资有限公司、吴光明等尼科公司其他股东

投资人:Genesis Medtech Investment (HK) Limited

标的公司:尼科公司

1. 成交金额:以创始人和尼科公司已交付《股权转让协议》所要求文件为前提,投资人应就购买标的股权向每位售股股东支付对价。对于任何售股股东而言,其支付对价已包含转股税款。其中向本公司支付的对价约为人民币12,150.75万元。

2. 交割:股权转让应在《股权转让协议》所述各条件全部得以满足(或者取得书面豁免)后在投资人和创始人确定的日期(以下简称:交割日)完成交割。除非投资人另行书面同意,所有售股股东的股权转让交割应同时发生。各方应尽最大合理商业努力促使交割于交割日发生。

3. 支付方式及付款安排:以创始人和尼科公司已交付《股权转让协议》所要求文件以及各售股股东完成《股权转让协议》所约定事项为前提,投资人应于交割日后的二十(20)个工作日内在同一天将:(i) 每一除创始人之外的其他售股股东所享有的支付对价;(ii) 创始人所享有的支付对价扣除监管资金和代扣税额后的剩余金额,以一次性电汇方式支付给相关售股股东指定的银行账户。

4. 费用:如交割发生,各方需各自承担与《股权转让协议》和其他交易文件的磋商、制备、签署和履约相关的费用,但前提是创始人或尼科公司因《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聘用任何第三方财务顾问和外部律师的,该等费用总金额上限不应超过人民币805万元,由尼科公司承担。

5. 协议的生效条件:《股权转让协议》经各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

五、出售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尼科公司为丽珠集团参股企业,其主要从事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及销售,本次出售股权有效地实现了丽珠集团已投参股项目的退出,使丽珠集团更加聚焦创新医药主业。经初步测算,扣除相关投资成本、税费等相关费用后,本次出售股权预计增加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3,800万元,对本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最终可实现的净利润将以公司2020年度审计为准。

六、备查文件

《关于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0-032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30号国航总部大楼C71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792,001,69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340,240,92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451,760,7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3005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0.535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3.76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蔡剑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宋志勇先生、许汉忠先生、李大进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2人,何超凡先生、肖艳君女士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39,896,832	99.9953	31,100	0.0004	312,994	0.0043
H股	3,447,440,431	99.8748	14,300	0.0004	4,306,040	0.1247
普通股合计:	10,787,337,263	99.9568	45,400	0.0004	4,619,034	0.0428

2、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39,896,932	99.9953	31,100	0.0004	312,894	0.0043
H股	3,447,440,431	99.8748	14,300	0.0004	4,306,040	0.1247
普通股合计:	10,787,337,363	99.9568	45,400	0.0004	4,618,934	0.0428

3、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冯刚先生为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39,700,279	99.9926	540,547	0.0074	100	0.0000
H股	3,430,060,390	99.3713	20,877,121	0.6048	823,260	0.0239
普通股合计:	10,769,760,669	99.7939	21,417,668	0.1985	823,360	0.0076

4、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39,813,432	99.9942	114,500	0.0016	312,994	0.0043
H股	3,446,753,531	99.8549	700,040	0.0203	4,307,200	0.1248
普通股合计:	10,786,566,963	99.9496	814,540	0.0075	4,620,194	0.0428

5、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40,202,326	99.9995	38,500	0.0005	100	0.0000
H股	3,450,924,471	99.9758	14,300	0.0004	822,000	0.0238
普通股合计:	10,791,126,797	99.9919	52,800	0.0005	822,100	0.0076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0年度国际和国内审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40,206,926	99.9995	33,900	0.0005	100	0.0000
H股	3,450,923,231	99.9757	14,300	0.0004	823,240	0.0238
普通股合计:	10,791,130,157	99.9919	48,200	0.0004	823,340	0.0076

7、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32,893,283	99.8999	7,043,610	0.0960	304,033	0.0041
H股	3,109,123,609	90.0736	256,555,795	7.4326	86,081,367	2.4938
普通股合计:	10,442,016,892	96.7570	263,599,405	2.4425	86,385,400	0.8005

8、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段洪义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40,192,126	99.9993	33,900	0.0005	14,900	0.0002
H股	3,444,902,909	99.8013	5,596,602	0.1621	1,261,260	0.0365
普通股合计:	10,785,095,035	99.9360	5,630,502	0.0522	1,276,160	0.0118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7,284,719,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5,482,709	99.9304	38,500	0.0693	100	0.0003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4,405,600	99.8879	38,500	0.1117	100	0.0004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1,077,10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5,177,215	99.3802	31,100	0.0560	312,994	0.5638
2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5,177,315	99.3804	31,100	0.0560	312,894	0.5636
3	关于选举冯刚先生为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54,980,662	99.0262	540,547	0.9735	100	0.0003
4	关于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5,093,815	99.2300	114,500	0.2062	312,994	0.5638
5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5,482,709	99.9304	38,500	0.0693	100	0.0003
6	关于续聘2020年度国际和国内审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55,487,309	99.9387	33,900	0.0610	100	0.0003
7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48,173,666	86.7660	7,043,610	12.6863	304,033	0.5477
8	关于选举段洪义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55,472,509	99.9121	33,900	0.0610	14,900	0.026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2、3、4、5、6、8项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超过二分之一(不包括二分之一)通过;第7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超过三分之二(不包括三分之二)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雅楠、毕玉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表决程序及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6日